

# 雷甸镇工业园区停车场项目

## 社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21〕11号）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浙委办发〔2019〕5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**德清县雷甸镇人民政府**委托，对**雷甸镇工业园区停车场项目**进行社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：

1、项目名称：雷甸镇工业园区停车场项目

2、项目范围：德清县雷甸镇光辉村、新利村

3、项目内容：本位于德清县雷甸镇，包括光辉区块和新利区块，新建光辉区块园四路、园六路、园七路、园九路等四条道路、三座桥梁及配套雨污管网；对新利区块明珠大道、东升路、旭日路、庆云路、平章路等五条道路及配套雨污管网进行改造提升，改造管网7000米。同时对光辉区块69亩、新利区块30亩闲置建设用地进行车辆综合服务改造。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新建、改造，人行道铺设、平侧石、配套管道、交通设施、停车位、绿化景观及相关附属设施等。项目新建道路约6万平方米，改造道路约3万平方米，改造管网3.1公里。同时新增综合服务区停车位3500个，路边停车位1800个等。本次项目总投资28000万元，项目计划到2024年6月底建成。

4、征求意见对象：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。

5、征求意见内容：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；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；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；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6、评估单位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小杨 联系方式：13335720058(微信同号)

7、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，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。更多资讯欢迎登录评估单位官方网站（<http://www.hzbl.com.cn/>）查询。

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21日